# **关于组织选派2018年度“三区”科技人才和2019年度省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的通知**

## 发布日期：2018-03-21来源：农村科技处(河南省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办公室) 阅读次数:6198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在助力脱贫攻坚、推动乡村振兴中的支撑作用，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6〕188号）、《河南省“三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实施方案》（豫科〔2014〕117号）等文件要求，决定组织开展2018年度“三区”科技人才和2019年度省级科技特派员选派工作，以便为我省53个贫困县，尤其是4个深度贫困县精准扶贫脱贫提供智力支持。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围绕当地重点产业、支柱产业的发展提出需求；各派出单位要整合资源，支持鼓励科技人员到最需要的地方去，到最偏远的地方去。拟新选派的1000名个人科技特派员（“三区”科技人才）和25个法人科技特派员，要能够推动建成一批科技示范村，切实为培育壮大贫困地区特色产业提供智力支撑，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增收脱贫，力争实现全省贫困县、贫困村科技人员全覆盖任务。
    二、选派范围
    科技特派员选派范围面向全省，“三区”科技人才（900名左右）选派范围限定在全省53个贫困县，重点向卢氏县、台前县、淅川县、嵩县四个深度贫困县倾斜。
    三、选派类型
    （一）个人科技特派员（“三区”科技人才）：选派对象主要为我省能够解决受援地科技需求的、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以上的现代农业、工业、社会发展、农村环保和信息化等行业科技人员。主要选派项目前景好，能够带动脱贫，前期已与地方有合作基础的科技人员。
    （二）法人科技特派员：法人科技特派员主要以企业、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等法人单位为主。已备案的省级星创天地依托单位优先支持。通过选派一批法人科技特派员，组成团队，以具有一定产业基础的贫困地区为重点，通过实施一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打造出依靠科技创新实现脱贫致富的示范样板。
    四、选派原则和条件
    （一）选派范围与方式。以就近就便、河南省范围内调配为主，引导选派的科技人员到派出单位就近的受援县服务。受援县内科技人员不可选派。
    （二）服务内容与形式。选派对象围绕受援地支柱产业的科技需求，提供公益专业技术服务，或者与农民结成利益共同体、创办领办农民合作社、企业等多种形式，推进农村科技创新创业。
    （三）服务期限。科技特派员服务时间不少于2年，“三区”科技人才服务时间不少于1年。
    五、选派要求及申报程序
    （一）“三区”科技人才申报程序
    1. “三区”科技人才选派工作通过“三区”人才支持计划在线签署管理平台（网址：<http://182.92.222.74/>）进行，采取网上对接申报。请申请此次计划的科技人员登陆平台进行注册、申请电子签章后，与受援县在“三区”人才支持计划在线签署管理平台发布的需求进行对接。科技人员对接需求时需与提出需求的受援单位充分沟通，落实服务方式和服务目标，对接成功后，在线签订《“三区”科技人才选派三方协议书》，同时填写《“三区”科技人才选派对象推荐表》，由受援单位提交至县级科技主管部门。科技人员派出单位未注册派出单位账户的应登陆平台进行账户注册。
    2. 受援县应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重点发布贫困乡（镇）、建档立卡贫困村、第一书记帮扶村的科技需求。
    3. 每个受援县推荐的科技人员不设名额限制。
    4. 受援县科技主管部门通过平台汇总《“三区”科技人才选派对象推荐表》、《“三区”科技人才选派三方协议书》和《“三区”科技人才选派对象情况汇总表》并提交至省辖市科技局。
    5. 各省辖市科技局请于2018年4月20日前通过平台汇总受援县报送的《“三区”科技人才选派对象推荐表》、《“三区”科技人才选派三方协议书》、《“三区”科技人才选派对象情况汇总表》，在线提交至省科技厅。省直管县（市）科技管理部门直接在线提交。
    6. 在线申报和协议签署技术问题可通过登陆平台下载申报流程、指南和视频帮助材料，或加入QQ群436746988在线咨询，也可通过固话0371-63832036、手机18537121063进行咨询。
    （二）科技特派员申报程序
    1. 个人科技人员和法人单位请登录“河南省科技业务综合管理平台（<http://xm.hnkjt.gov.cn/>）”填写个人科技特派员申请表和法人科技特派员申报书并提交至主管部门（单位），个人科技特派员需将需求登记表、派驻协议书作为附件打包上传。
    2. 主管部门（单位）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对审核通过的项目进行网上提交。
    3. 各省辖市科技局限推荐法人科技特派员3项、各省直管县（市）科技管理部门以及省管高校、科研院所限推荐法人科技特派员1项，个人科技特派员不设名额限制。
    4. 系统填报时间。在线填报、提交申请材料的时间为3月20日至4月20日。
    5. 请省辖市科技局、省直管县（市）科技局及有关推荐单位于4月25日前将个人科技特派员申报材料（包括需求表、申请表和派驻协议书）、法人科技特派员申请书和省科技特派员推荐汇总表各一式2份报送至省科技厅2315房间，同时发送电子版至hnskjtncc@163.com。
   （三）请省辖市科技局、省直管县（市）科技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本次选派结果将作为科技系统年度脱贫攻坚工作成效考核评价的主要依据。
    六、经费支持
    法人科技特派员给予20万元资金资助。申请单位应匹配一定的自筹资金。对于地方财政给予匹配资金的项目，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转化资金应主要用于在成果转化过程中必需列支的仪器设备、材料等硬件购置、试验示范、培训等方面。
    个人科技特派员给予每人3万元工作经费支持，“三区”科技人才给予每人2万元工作经费支持。工作经费的开支范围一般包括开展服务时的工作补助、交通差旅费用、保险、专家讲课费、资料费、材料费、场租费等。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科技厅农村科技处   黄永峰
    联系电话：0371-65952818
    邮    箱：hnskjtncc@163.com
    网上填报咨询电话
    1. 科技特派员项目申报系统：0371-65831885
    2. “三区”科技人才申报系统：0371-63832036  18537121063

    附件：[1. “三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受援县科技部门联系人员名单](http://www.hnkjt.gov.cn/UserFiles/File/20180321/1521599896851.doc)          [2. 河南省法人科技特派员申请书](http://www.hnkjt.gov.cn/UserFiles/File/20180321/1521599913132.doc)
          [3. 河南省个人科技特派员需求登记表](http://www.hnkjt.gov.cn/UserFiles/File/20180321/1521599929866.doc)
          [4. 河南省个人科技特派员申请表](http://www.hnkjt.gov.cn/UserFiles/File/20180321/1521599949366.doc)
          [5. 个人科技特派员派驻协议书](http://www.hnkjt.gov.cn/UserFiles/File/20180321/1521599966898.doc)          [6. 河南省个人科技特派员需求汇总表](http://www.hnkjt.gov.cn/UserFiles/File/20180321/1521599983960.doc)          [7. 河南省科技特派员申请汇总表](http://www.hnkjt.gov.cn/UserFiles/File/20180321/1521600004007.doc)

2018年3月20日